

##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42号）同意注册，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64元。截止2020年9月14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64,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9,604,245.28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24,395,754.72元。

截止2020年9月14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5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人民币86,636,086.42元，其中：本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65,334,900.00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6,636,086.42元(含本年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37,759,668.30元。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募

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9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及经本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于2020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对其进行修改。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安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硫支行开设3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0年9月29日分别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安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硫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募集账户金额20%的,商业银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安支行	44-663001040016129	145,115,800.00	70,397,112.08	活期及对公双利丰存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支行	9550880075562600775	128,080,000.00	118,304,496.15	协定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硫支行	44050182864200000370	65,046,200.00	462,222.81	活期存款
合计	—	338,242,000.00	189,163,831.04	

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中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的差异,系存出至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硫支行一般户购买“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5,000万元、扣除手续费后的存款利息收入净额1,404,162.74元。

###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情况

2020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包括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和票据背书等方式）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2020 年度，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 9,177,528.90 元（不含本年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中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金额）；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累计金额为 9,177,528.90 元。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4 日



合计	324,395,800.00	324,395,800.00	86,636,086.42	86,636,086.42	26.7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用募集资金 65,334,900.0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出具了大华核字[2020]007648 号《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确认，本公司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50,000,000.00 元，其余资金根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存放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第二点。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本年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